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16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3月16日在本行（攸县联星街道办事处交通北路110号）中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授权委托1人（董事谢俊峰授权李涛），被限制表决权1人。会议由李涛同志主持，公司监事会、经营层等相关人员应邀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 《攸县农商银行2022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2. 《攸县农商银行2023年工作规划》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3. 《攸县农商银行2022年度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4. 《攸县农商银行2023年反洗钱工作考核方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5. 《攸县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反洗钱业务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6. 《攸县农商银行 2022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报告》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7. 《聘任本行合规风险部总经理》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8. 《聘任本行营销总监》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9. 《攸县农商银行 2022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10. 《攸县农商银行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11. 《股东大会第十一次会议方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

